

重庆市南川区水利局

南川水许可〔2026〕2号

重庆市南川区水利局 关于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 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市南川区水江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提交的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项目代码：2408-500119-04-01-589272）和《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6 年。

(三)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界定,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0.63hm^2 。

(四) 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2%,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5%。

(六)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体系。

(七)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二、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工程静态总投资 209.30 万元, 其中: 主体已列投资 133.69 万元, 方案新增投资 75.61 万元 (其中: 工程措施 17.13 万元, 植物措施 14.31 万元, 监测措施 12.11 万元, 施工临时措施 1.92 万元, 独立费用 11.82 万元, 基本预备费 3.44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14.8813 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 认真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工作, 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 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同步开展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按程序与主体工程设计一并报经有关部门审

核，作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依据。重要防护对象应当开展点对点勘察与设计。无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不得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三）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貌植被。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在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责任，强化奖惩制度，规范施工行为。

（四）依法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在工程建设期间应将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按规定在网站公开，同时在业主项目部和施工项目部公开，并按规定向我局按时报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

（五）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六）项目开工前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七）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应按照“水利部第 53 号令”规定办理。确需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开展弃渣减量化、资源化论证，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并完成弃渣场变更审批手续。

（八）严格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

严格控制施工期间水土流失。

（九）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3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

（十）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3年,水土保持方案自批准之日起满3年,生产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重新审核。

- 附件：1.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 2.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重庆市南川区水利局

2026年1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
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流域管理机构		长江水利委员会	
涉及省（市、区）		重庆市	涉及地市或个数	/	涉及县或个数		南川区	
项目规模		新建公路 5.06km，占地 10.63hm ² 。			总投资（万元）	504	土建投资（万元）	374
动工时间		2025 年 5 月	完工时间	2026 年 2 月	设计水平年		2026 年	
工程占地（hm ² ）		10.63	永久占地（hm ² ）	10.63	临时占地（hm ² ）		/	
土石方量（万 m ³ ）		挖方		填方	借方	利用方	弃方	
		3.89		2.83	/	0.61	0.45	
重点防治区名称		乌江赤水河上中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庆市南川区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预防区						
地貌类型		低山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西南紫色土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轻度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 ² ）		10.63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500
水土流失预测总量（t）		428			新增水土流失量（t）			256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		1.0	
	渣土防护率（%）		92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5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道路工程防治区	主体设计：边沟 5062m、表土剥离 0.60 万 m ³ 、表土回填 0.42 万 m ³ 。 方案新增：土壤改良 1.75hm ² 、土地整治 3.87hm ² 。			方案新增：撒播草籽 3.87hm ² 、栽植灌木 4299 株。		主体设计：密目网遮盖 3000m ² 。 方案新增：密目网遮盖 2000m ² 。	
	边坡整治工程防治区	主体设计：排水沟 760m。			主体设计：挂网喷播 1.83hm ² 。		/	
投资（万元）		主体设计：97.64 方案新增：17.13			主体设计：51.24 方案新增：14.31		主体设计：1.94 方案新增：1.92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209.3（方案新增 75.61）				独立费（万元）		11.82
监理费（万元）		/	监测费（万元）		12.11	补偿费（万元）		14.8813
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龙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市南川区水江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王翼			法定代表人		赵雷	
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龙山一路 5 号扬子江商务中心 23-2			地址		重庆市南川区水江镇南陵大道 398 号	

邮编	400020	邮编	408435
联系人及电话	吴文平/18716431892	联系人及电话	文乔波 15826244944
传真	023-67895711	传真	/
电子信箱	2010985022@qq.com	电子信箱	/

附件 2

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对《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复核后，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方案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6 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范围界定成果，面积为 10.63hm²。

（四）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2%，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5%。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位于重庆市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东城街道高桥村。项目为新建建设类项目。公路路线全长 5.06km，全部为新建道路，路基宽度 5.5m，路面宽度 4.5 米，路肩宽度 2×0.5 米，道路路面采用 20cm 厚 C30 混凝土，设计速度为 15km/h，荷载等级为公路四级。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土石方工程，路面工程，路基排水工程，路基防护工程。

项目占地面积 10.63hm²，均为永久占地。项目挖方 3.89 万 m³（其中表土剥离 0.60 万 m³），填方 2.83 万 m³（其中表土利用 0.60 万 m³），石方利用 0.61 万 m³，弃方 0.45 万 m³，运至大唐重庆南川坪上风电项目 1#弃渣场堆填。

项目施工场地利用路基空地，施工营地租赁附近民房，剥离的表土直接回覆至已成型填方边坡或集中堆存在路基空地。施工单位利用现有道路运输建设所需材料及机械，未新增施工便道。

项目已于 2025 年 5 月开工，计划 2026 年 2 月完工，总工期 10 个月。

项目总投资 504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74 万元，资金由业主自筹，

项目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改（迁）建。

（二）同意工程占地及土石方平衡分析。

（三）项目区地形、地貌、地质、气象、水文、土壤、植被等情况阐述较为清楚。

三、水土保持评价

（一）同意主体工程选址（线）的水土保持评价结论。

（二）同意建设方案与布局的评价结论。

（三）同意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界定成果。

四、水土流失预测

（一）基本同意对水土流失影响因素的分析，

（二）项目建设扰动地表面积 10.63hm²，损毁植被面积 10.63hm²，

（三）同意水土流失预测方法和结果。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 428t，新增土壤流失量 256t。水土流失区主要区域为道路工程区，

（四）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结论和指导性意见，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同意项目区划分为道路工程防治区、边坡整治工程防治区共 2

个水土流失一级防治区。

(二) 同意由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保功能的措施和方案新增的防治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三) 同意各防治区防治措施布局 and 水土保持措施典型设计。

(1) 道路工程防治区

施工前，对路基范围内部分表土进行剥离，剥离的表土回覆至已成型边坡，或就近堆置在路基空地并采取防雨布进行临时苫盖。路基边坡形成后，对边坡采用防雨布进行遮盖；在挖方段路基内侧设置边沟，边沟末端接自然水系。施工期末，对道路土质边坡进行土地整治、土壤改良或回覆表土后撒播草籽、栽植灌木复绿。

(2) 边坡整治工程防治区

施工过程中在边坡周边设置排水沟。施工期末，对形成的边坡进行挂网喷播防护。

(四) 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

六、水土保持监测

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案。

七、投资估算

(一) 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及定额基本合理，编制深度基本满足要求。

(二) 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 209.30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133.69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75.61 万元。在方案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 17.13 万元，植物措施 14.31 万元，监测措施费 12.11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1.92 万元，独立费用 11.82 万元，基本预备费 3.4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4.8813 万元。

(三) 效益分析方法基本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同意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水土保持管理要求。

九、评审结论

本方案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规定及相关要求，报告格式规范、内容完整，技术方案基本可行。同意本方案通过技术评审。

专家组组长：刘德忠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南川区水江镇宏图村梁家院子至东城街道
高桥村坪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评审会专家组名单**

姓 名	职称	专业	职务	主评篇章
刘德忠	高级工程师	水保	组长	全篇
刘晓亮	高级工程师	水保	组员	全篇
段而军	高级工程师	水保	组员	全篇